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08 月 23 日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7日（合同生效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 (FOF)	
基金主代码	0059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937,072.4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 (FOF) A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 (FOF)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979	00598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 份额总额	26,383,930.18 份	16,553,142.25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基金中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配置，灵活投资于多种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力争通过合理判断市场走势，合理配置基金、股票、债券等投资工具的比例，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6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均衡配置风险，从而减少组合受某类资产波动的影响，实现风险的分散。本基金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较小，但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 责人	姓名	常克川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2019年06月30日)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A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C	
本期已实现收益	96,370.85	609,959.73	
本期利润	-12,640.85	1,126,614.7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4	0.007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46%	-0.6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46	-0.006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262,471.80	16,445,546.9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54	0.9935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
满半年。

5、本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所投资基金披露净值或万分收益的当日（法定节假日顺延至第
一个交易日）计算，并于T+3日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A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41%	0.49%	2.42%	0.47%	-0.01%	0.02%
过去三个月	-1.59%	0.63%	0.13%	0.61%	-1.72%	0.02%
自基金合同	-0.46%	0.52%	9.82%	0.64%	-10.28%	-0.12%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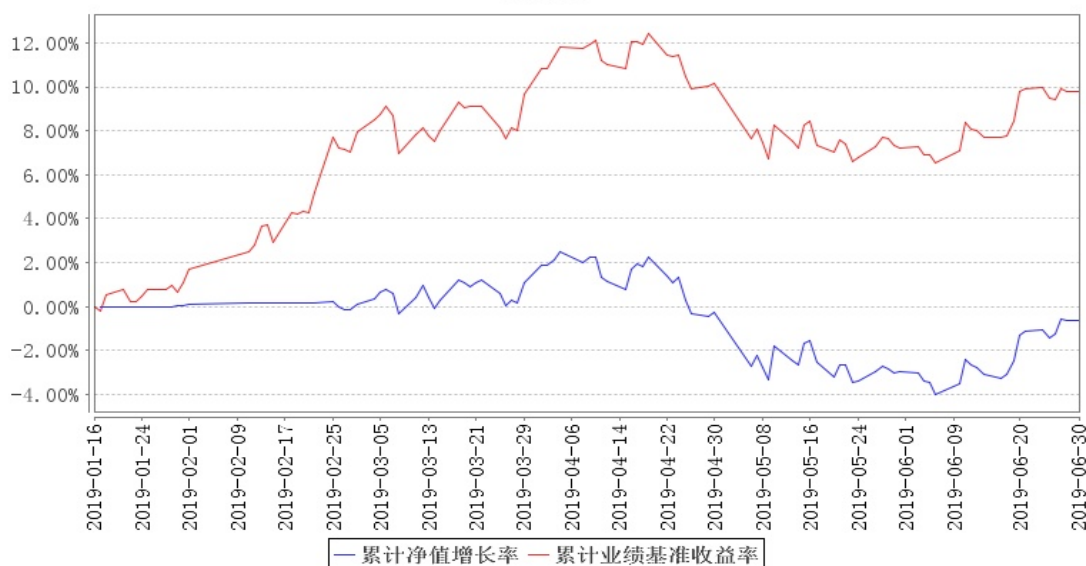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38%	0.49%	2.42%	0.47%	-0.04%	0.02%
过去三个月	-1.69%	0.63%	0.13%	0.61%	-1.82%	0.02%
自基金合同	-0.65%	0.52%	9.82%	0.64%	-10.47%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9年1月17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一年；自基金成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尚未完成建仓。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2018 年 1 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原股东及新增股东共同认购了本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认购完成后注册资本为 36172 万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16%、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44%、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3.7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15%、厦门合泽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10%、厦门合泽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12%、厦门合泽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11%、厦门合泽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南京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超过 8800 亿元，旗下管理 191 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夏莹莹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1 月 17 日	—	13 年	女，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就职于晨星资讯投资管理部、招商银行私人银行部、腾讯支付基础平台与金融应用线金融合作和政策部。历任投资顾问、高级分析师、金融产品高级经理。2017 年 3 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宏观研究与资产配置部高级研究员。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南方全天候策略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南方合顺多资产基金经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

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

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5次，是由于投资组合接受投资者申赎后被动增减仓位以及指数成分股调整所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南方合顺多资产 FOF 成立于1月中，考虑到封闭期内稳健收益和打开后流动性管理需求，基金在1个月封闭运作期内采取了相对稳健和低风险的操作策略，主要配置于久期较短且大部分配置与高评级信用债的债券型基金，1天/7天逆回购和少量配置部分二级债基品种。2月中下旬，封闭运作期结束后，南方合顺多资产 FOF 在应对流动性管理的同时，对组合进行积极调仓，并逐渐增加了股票型基金的配置比例，对组合业绩贡献明显。二季度以来，组合提升了偏股型基金在产品中的配置比例，并增加了指数型基金在组合中的占比。债券型基金配置方面主要以业绩稳健，

操作灵活，风险控制较好的二级债基为主，并适当配置了中短久期，以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为主要配置的纯债型基金，此外，组合在二季度增配了黄金资产。

从运作情况来看，组合封闭期结束后到四月中旬期间快速提升偏股型和股票型基金配置对组合业绩贡献明显。进入五月，尽管权益类基金仓位有一定幅度下降，但由于股票仓位仍然略高于基准，因此在 5 月份市场调整中组合遭遇回撤。5 月底组合再度提升了权益类基金占比，并对组合中所持有的基金风格进行适当调整，6 月份净值反弹明显。此外，4 月以来对于黄金资产的配置也对组合业绩起到了正贡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份额净值为 0.9954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9.82%；本基金 C 份额净值为 0.9935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5%，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9.8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下半年宏观经济虽有一定下行压力但整体仍有望保持平稳。分项来看，前期减税降费效果将逐步显现，与汽车相关的消费政策放开有望带动汽车销量继续改善。基建投资方面，6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公布专项债可作为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资本金有望对基建起到拉动作用；制造业投资方面，企业盈利下行压力较大且仍然处于去库存阶段，导致制造业整体仍然趋弱。房地产投资方面，尽管施工面积支撑房地产，且低库存为房地产投资带来空间，但土地购置仍然低迷，在“房住不炒”政策影响下，房地产“因城施策”调控加码，房地产融资全面收紧，预计房地产投资后续将面临压力。进出口方面，预计在全球贸易摩擦增大以及需求放缓背景下难有提升。通胀方面，我们预计年中将迎来通胀高点，后续通胀将逐渐回落，总体来看通胀压力可控。流动性方面，全球主要央行逐渐进入宽松政策为中国央行货币政策打开空间。但值得注意的是，央行行长近期在接受财新专访时表示中国会根据自身宏观环境和通胀水平调整货币政策。整体来看，短期内中国跟随美国降息的可能性下降，但在经济下行环境，越来越多海外央行采取降息或偏宽松政策背景下，预计后续整体流动性难以大幅收紧，仍然将保持平稳充裕状态。对于国内股市，A 股纳入 MSCI 指数的权重提高，将持续为 A 股注入海外长期资金，科创板推出将带来 A 股的制度变革都将在中长期利对 A 股形成利好。但值得注意的是，从基本面来看，企业盈利尚未明显改善，经济基本面和盈利面的触底尚需时日；此外，中美贸易摩擦仍有反复的可能性，仍将成为市场的扰动因素。国内 A 股在经过二季度的调整后，经济和盈利仍将下行的预期在股价中已经有较大反映，进一步下探需要更多增量信息。从 7 月底政治局会议来看，政策层面表现出较强的定力，难有类似一季度的大幅宽松，因此对应 A 股市场全面估值提升难现。整体而言，

对于 A 股维持较为中性的判断，中短期以震荡走势为主。

债券市场方面，对于利率债，我们认为经济增长趋缓和宽松的内外流动性环境是利好利率下行的主要因素。但值得注意的是，目前 10 年期国债利率处于历史偏低水平，短期内进一步下降的空间较为有限。此外，国内对于经济托底政策以及投资者风险偏好在中短期的快速转换都是对债市的扰动因素。信用债方面，我们认为在经济下行，企业盈利走弱的背景下，当前低等级信用债的利差保护仍然较弱，信用利差有走阔的风险，对于信用资质较低的民企债仍然需要防范风险。对于债券市场，认为现阶段维持区间震荡的可能性较高，中短久期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是较好的配置品种。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建立了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督察长、权益研究部总经理、指数投资部总经理、现金投资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及运作保障部总经理等。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估值流程中包含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

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有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已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具体时间范围如下：

2019 年 0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455,713.18
结算备付金	98,682.44
存出保证金	13,58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818,356.55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37,818,356.55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000.00
应收利息	921.38
应收股利	0.19
应收申购款	44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42,887,708.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60,837.67
应付管理人报酬	22,980.67
应付托管费	6,598.65
应付销售服务费	5,333.34
应付交易费用	-2,252.23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86,191.99
负债合计	179,690.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2,937,072.43
未分配利润	-229,053.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08,018.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887,708.83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 (FOF) A 级份额净值 0.9954 元，基

金份额总额 26,383,930.18 份；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FOF)C 级份额净值 0.9935 元，基金份额总额 16,553,142.25 份；总份额合计 42,937,072.43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6月30日
一、收入	2,527,618.89
1. 利息收入	1,000,148.3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39,270.6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60,877.75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77,797.4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740,837.26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236,960.15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7,643.3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42,029.79
减：二、费用	1,413,644.98
1. 管理人报酬	577,101.25
2. 托管费	176,363.65
3. 销售服务费	295,803.74
4. 交易费用	266,942.90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378.14
7. 其他费用	97,055.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3,973.91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973.9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7,370,437.91	-	647,370,437.9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13,973.91	1,113,973.9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04,433,365.48	-1,343,027.60	-605,776,393.0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82,079.84	-538.00	681,541.84
2. 基金赎回款	-605,115,445.32	-1,342,489.60	-606,457,934.9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937,072.43	-229,053.69	42,708,018.7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小松

徐超

徐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704号《关于准予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646,972,128.0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00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2019年1月1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47,370,437.91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98,309.8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基金、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含QDII)、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以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含QDII),其中,股票型基金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30%-60%;每个交易日日终,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4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

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于除权日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

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基金投资，根据中基协发[2017]3号《关于发布〈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按采用如下方法估值：

(a) 对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境内上市定期开放式基金及封闭式基金，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

(b) 对于境内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及其他境内非货币市场基金，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份额净值估值；

(c) 对于境内上市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如所投资基金披露份额净值，则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份额净值估值；如所投资基金披露万份(百份)收益，则按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后至估值日期间(含节假日)的万份(百份)收益计提估值日基金收益；

(d) 对于境内非上市货币市场基金按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后至估值日期间(含节假日)的万份收益计提估值日基金收益。

如遇所投资基金不公布基金份额净值、进行折算或拆分、估值日无交易等特殊情况，本基金根据以下原则进行估值：

(a) 以所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估值的，若所投资基金与基金中基金估值频率一致但未公布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按其最近公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估值。

(b) 以所投资基金的收盘价估值的，若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使用最新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c) 如果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至估值日期间发生分红除权、折算或拆分，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基金份额净值或收盘价、单位基金份额分红金额、折算拆分比例、持仓份额等因素合理确定公允价值。

(4)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

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基金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 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9,305,580.40	34.20

6.4.8.1.3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 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 例（%）
华泰证券	-868.71	38.57	-868.71	38.57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77,101.2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518,579.51

注:1. 本基金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的1.0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 × 1.00%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6,363.65

注:1. 本基金投资于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的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

× 0.20% / 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FOF)A级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FOF)C级	合计
建设银行	-	293,618.00	293,618.00
南方基金	-	6.63	6.63
合计	-	293,624.63	293,624.63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 0.4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南方基金，再由南方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 0.40%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4,455,713.18	209,097.2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合计11,786,538.78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27.60%。

6.4.8.7.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19年1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86,169.27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65,002.4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58,342.8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45,979.16

注:本基金申购、赎回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ETF除外),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渠道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故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为0,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仅为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相关销售服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向本基金返还,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为管理人当期应向本基金返还的销售服务费,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

6.4.9 期末(2019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37,818,356.55	88.1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554,395.62	10.62
8	其他各项资产	514,956.66	1.20
9	合计	42,887,708.83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无买入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卖出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变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在开放式基金投资方面,考虑到基金费率优惠等因素,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基金,同时基于南方基金评价系统对基金管理公司及其管理的基金的评级,将投资于管理规范、业绩优良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基金,以分享资本市场的成长。

在股票型基金选择上,优选指数基金,指数基金具有高透明度、风格明确、费用低等多项优势,通过优选指数基金,可配合市场、行业板块轮动等,在不同指数基金间调换,同时可运用事件套利、配对交易等组合策略套利等,增强基金投资收益。被动管理的指数基金,使用跟踪误差、累计偏离、基金规模、是否是市场基准指数、是否开放申购赎回等因素,选择优胜者进行投资。另外对于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基金,使用动量策略,重点参考基金规模、历史年化收益率、是否开放申购赎回等因素,选择优胜者进行投资。

在混合型基金选择上,考虑到混合型基金投资仓位的变化、基金投资风格、投资标的等因素,将重点选择风险收益特征相对明确的基金进行投资,主要是优选的保本基金、绝对收益对冲策略和避险策略等基金。

对于主动管理的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采用长期投资业绩领先、基金规模较大、流动性较好、持有债券的平均久期适当、可以准确识别信用风险并且投资操作风格与当前市场环境相匹配的基金管理人,重点参考基金规模、历史年化收益率、波动率、夏普比例、是否开放申购赎回等因素。

大宗商品基金选择上,重点选择具备有效抵御通胀,与其他资产的相关度低的基金。

在上市的ETF、LOF的套利投资方面,通过量化套利策略以及先进的交易手段,及时捕捉市场的折溢价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开放式基金,总体风险中等,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政策、投资限制等要求。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485111	工银瑞信双利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266,000.00	4,980,650.00	11.66	否
2	001938	中欧时代先锋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3,509,337.61	4,602,496.28	10.78	否
3	510300	华泰柏瑞沪深300ETF	契约型开放式 (ETF)	1,053,000.00	4,063,527.00	9.51	否
4	202102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契约型开放式	3,595,857.93	3,966,950.47	9.29	是
5	160133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 (LOF)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LOF)	1,650,666.10	3,945,091.98	9.24	是
6	002651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2,900,070.54	3,126,566.05	7.32	否
7	000171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1,733,685.45	3,014,879.00	7.06	否
8	001315	易方达新益灵活配置混合 E	契约型开放式	996,015.94	2,019,920.33	4.73	否
9	002016	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	契约型开放式	1,277,159.96	1,473,842.59	3.45	是

		合 C					
10	510500	南方中证500ETF	契约型开放式(ETF)	227,000.00	1,210,364.00	2.83	是
11	001989	南方纯元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1,167,986.47	1,189,360.62	2.78	是
12	510050	华夏上证50ETF	契约型开放式(ETF)	365,000.00	1,077,480.00	2.52	否
13	003494	富国天惠成长混合(LOF)C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470,499.67	985,508.61	2.31	否
14	518880	华安易富黄金ETF	契约型开放式(ETF)	243,500.00	757,041.50	1.77	否
15	002624	广发优企精选灵活配置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431,356.27	615,545.40	1.44	否
16	166002	中欧新蓝筹混合A	契约型开放式	402,433.53	519,300.23	1.22	否
17	003095	中欧医疗健康混合A	契约型开放式	113,897.60	163,215.26	0.38	否
18	161005	富国天惠成长混合(LOF)A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51,220.37	105,688.11	0.25	否

19	202307	南方收益宝货币 A	契约型开放式	929.12	929.12	0.00	是
----	--------	-----------	--------	--------	--------	------	---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收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586.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000.00
3	应收股利	0.19
4	应收利息	921.38
5	应收申购款	448.4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14,956.66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基	持有人结构
-----	-------	--------	-------

别	(户)	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 (FOF) A 级	781	33,782.24	-	-	26,383,930.18	100.00%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 (FOF) C 级	374	44,259.74	-	-	16,553,142.25	100.00%
合计	1,155	37,174.95	-	-	42,937,072.43	100.00%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A	51,508.35	0.1952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C	4,310.83	0.0260
	合计	55,819.18	0.1300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注: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和本基金基金经理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A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FOF)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月17日)基金 份额总额	46,890,684.94	600,479,752.9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 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79,506.53	402,573.31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 额	20,786,261.29	584,329,184.0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 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 额	26,383,930.18	16,553,142.25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 2019 年 6 月 4 日发布公告，聘任蔡亚蓉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报告期内，南方合顺多资产 FOF 所投资的子基金未发生包括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终止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大会表决意见等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1	-	-	-845.42	37.54%	-
中邮证券	1	-	-	-	-	-
第一创业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159.28	7.07%	-
国泰君安	1	-	-	-	-	-
宏信证券	1	-	-	-	-	-
宏源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868.71	38.57%	-
民族证券	1	-	-	-	-	-
天源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378.82	16.82%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川财证券	1	-	-	-	-	-

注：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席位：

-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安信证券	-	-	23,400,000.00	0.58%	-	-	18,788,017.80	33.28%
川财证券	-	-	-	-	-	-	-	-
第一创业	-	-	-	-	-	-	-	-
国金证券	-	-	2,500,000.00	0.06%	-	-	3,539,157.30	6.27%
国泰君安	-	-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	-
宏源证券	-	-	-	-	-	-	-	-
华泰证券	-	-	3,978,000.00	99.32%	-	-	19,305,580.40	34.20%

民族证券	-	-	-	-	-	-	-	-
天源证券	-	-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6,403,806.10	11.34%
新时代证 券	-	-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	-
银河证券	-	-	1,500,000.00	0.04%	-	-	8,418,227.01	14.91%
招商证券	-	-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存在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